

(香港) 严沁

無情的美男子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城中一年一度最盛大的餐舞会。

几乎所有社交场合的活跃份子都来了，有头有脸有名堂的，有权势的，有财富的，有美貌的，有智慧的都济济一堂，笑语与寒暄齐飞，珠宝共靓衫一色。

快八点钟，人都到得差不多，大多数已坐在自己的位子上，就快进餐。站着的全是清一色白制服的侍者。就在这个时候，门口施施然走进一个男人，是张极陌生的面孔，但漂亮英俊得出奇。黑礼服穿在他修长适中的身上特别英挺。微笑挂在他若无其事、吊儿郎当的脸上格外潇洒。还有那满不在乎的劲儿，那没把任何人看在眼里的神色，都吸引了全场人士的注目。尤其是女性，大家都惊叹猜度，城中何时出现了这么一个标致的俊男？都忍不住在问：他是谁？

第一桌上胖胖的女主人站起来，热烈的伸出右手奔到他面前。

“千峰，千峰，等得我急昏了，为什么迟到？”女主人是出名的富豪夫人，嗓门向来大，她的声音几乎被全场的人听见。

千峰微微一笑，在他那轮廓清晰分明的脸上，也美妙的微微斜拉了一下嘴角。

“时间刚刚好，不是吗？”他看看手表。

附近的人都看见，那是最贵的白金钻石表，全手工做的。

不禁再问，这程千峰是谁？

他被迎到第一桌上，在主宾席坐下。四周的视线不约而同的射过来。男的微带妒意，女的惊羡仰慕，恨不得立刻结识他。

而他，旁若无人的坐在那儿，有点冷，有点傲，仿佛真的谁也没在他眼下。

胖胖的女主人可忙了，忙于介绍同桌的嘉宾。

当然，所谓嘉宾全是城中上流社会的各男各女，但和程千峰一比，当堂黯然失色。他是那么特出，那么光芒四射的一颗钻石，他的英俊潇洒，他那毫不在意的，自然流露的傲然和那微微扯一下嘴角的微笑，都那么的与众不同。

坐在他身边的嘉宝是女主人的十九岁独女，她的视线情不自禁的没离开过他的脸上。

这个出名的刁蛮女显然对他已一见钟情。

“程千峰，你有英文名字吗？”她还是很幼稚。

“有。千峰·程。”他淡淡的说。

“你真会开玩笑。”她无意义的笑起来。

“真话。不是开玩笑。我不和女孩子开玩笑。”他半认真半捉狭的说。

“你从哪里来？怎么以前从来没见过你？甚至没听人提过你？你总不是石头里爆出来的吧？”她笑。有一种非常馋嘴的神情。

“我从美国来。纽约。”他加重“纽约”两个字。

“啊！纽约客，”她又仰起头来笑，有点放肆。“怪不得你身上没有一丝美国其他地方的土气。”

“自然没有，我是中国人。”他又扯一下嘴巴，仿佛是不屑。

“自然是中国人，”能和他谈这么多话实在开心，她总是笑。“难道别人看不出吗？不过——我觉得你很象一个人。”

“哦——或是那人象我？”他反问。

“骄傲，那人年龄肯定比你大几岁。”

“什么人？”他眯起眼睛，又扯一下嘴角。

“一个广告男主角，香烟的，”她颇为自得。“虽然他是外国人，但你真的象他。上一次是掷飞镖和游泳，今季是在游艇上拍的。”

“哦，是他。”他不置可否。

“你认识他？”她好意外。

“不能吗？”

“他也在纽约？”

“不一定。他的职业是到处飞，哪儿有工作就去哪儿，不一定。”

“你呢？”她对他绝对感兴趣。

“我？”他笑起来，有点自嘲。“花花公子。”

这次全桌的人都笑起来，职业是花花公子呢！

“千峰最会讲笑，”女主人十分欣赏的。“我在纽约朋友家认识千峰，他不知道多受欢迎，大家都以结识他为荣，他们说他是纽约最出名的建筑师哦！”

是建筑师！

千峰却没什么表情，也没什么反应。

“喜欢游泳吗？”嘉宝又问。

“十项运动全能。”

“太好了。我最爱出海打鱼，”她可是打蛇随棍上？“明天你有空吗？”

“什么时候？”

“九点，我来接你，”这年头女孩子主动得很。“你住在什么地方？”

“暂时还是酒店，我住半岛。”

“怎么不住丽晶？丽晶新些，又可以看到海。”

“我喜欢半岛。”他淡淡的。

“我还是觉得丽晶好。”她说。

“傻丫头，”胖胖的女主人用责备的眼光看她。“什么酒店能比得上半岛的气派和情调呢？半岛有文化。”

嘉宝有点脸红，半晌都不出声。

音乐开始了，他伸出右手握住嘉宝的手，低声在她身边说“我们跳舞”，就把她带到舞池。他解了她的围，她心中暗暗感谢。

他在舞池中一站，四面八方的视线又集中，他简直变成这晚会的焦点。

主办晚会的男人过来，带着他漂亮的舞伴。

“千峰？！真是你？！”那男人用浓浓法国口音的英语说：“你怎么来了香港？”

“才来，”千峰停下来，还是淡淡的。他这个人大概热情不起来。“来香港看看可有什么适合我做的事？”

“你来了，我们还往哪里站？”那男人哈哈笑。“来，我替你介绍我女伴，殷小丹小姐。”

千峰仍是那股满不在乎的劲儿和小丹打招呼。

嘉宝却和小丹聊起来。

“怎么一直没看到你，小丹？”嘉宝和小丹显然很熟。

“我坐得远。”小丹十分骄傲，有点冷。“我看见伯母，她坐

第一台，是吧！”

小丹的视线在千峰脸上掠过。

“喂！小丹，明天我们出海，你一起去吗？”嘉宝是兴奋得过份了吗？

“不会打扰？”小丹居然这么说。她那么骄傲，理应不参加他们。

“怎么会呢？我还想多约几个人。”嘉宝很天真开朗。“人多才好玩。”

“你们在哪里？我自己开车来。”小丹又望千峰一眼。

“皇后码头，十点。”嘉宝快乐的。

“一言为定。”男主持人带着小丹离开。

“知道小丹是什么人？”嘉宝问。

他耸耸肩，不置可否。再开始跳舞。

“他父亲在香港富甲一方，有人说他是土皇帝。”

他还是不出声，只专注的望着她的眼。

“怎么不说话？”她有些不自然。

“你的眼睛很好看，它单纯稚气善良，”他说。轻描淡写的。
“令我想起婴儿。”

“真的？”她仰起头来开怀大笑。“我很高兴。”

她的笑声吸引了更多人注意。很多女人望着他，他友善的一一打招呼。所谓打招呼也只不过扯动一下嘴角，很招牌式的浅笑。

“认识他们？”嘉宝很大方。

他摇摇头，不出声。

“担保过了今天，城中的俊男美女界中全知道有你这么一个人了。”她说。

“若我没信心征服香港，我不会来。”

“征服什么？”

“那只是一种感觉，很难解释和形容的。”他说。仍然不停的和其他人点头招呼。

“你仿佛万人迷似的，”她直率的开玩笑。“你赢得了全场人士的好感。”

“男人的好感我不需要，我只喜欢女人。”

“天保佑。”她笑。“你知道，在香港稍看得过眼的男人全是‘同性恋’，只喜欢男人。我真担心再这么下去所有的女人都嫁不出去。”

“放心，还有我。”他拍拍胸口。

“你不能娶每一个女人。”她叫。

“我没这么说过。”

“你会留在香港很久？”

“是。或者一辈子，还没决定。”

“什么情形之下你会留在香港一辈子？”

“有好的事业，有个吸引我的女人。”他说。

“这并不是难事，对不对？”

“事业也许不难，但吸引我的女人，谁知道？”

“条件太高？”她问。

“可以说高，也可以说完全没有条件，”他想也不想。“那个女人可能出现，也可能永远不出现。”

“到底是什么的女人才合乎你要求？”

“要我怎么讲呢？并没有具体的形象，一定要我碰到她才能知道。”

“很难想象。”

一舞既终，他们回到位子上。

许多人对嘉宝投以艳羡眼光，她自己也有点轻飘飘。

接着，千峰一连串的请同台女士跳舞，甚至包括嘉宝胖胖的女主人母亲，真是宾至如归，皆大欢喜。

“千峰的舞跳得真好，下次要拜他为师。”有女人说。

“原来千峰是网球好手，他答应教我和女儿。”另一个略老的女人说。

“他肯教我滑水呢！”混身阳光的女孩子笑得灿烂。“我们已约好时间。”

嘉宝把视线投向千峰，他若无其事的微笑着，仿佛一切事皆理所当然。

“那——明天出不出海？”她小声问。

“不是约好了你吗？”他答。

突然之间，她心中有了警惕，不可再约其他女孩子，她们会把他抢走，不得不防。至于小丹——别紧张，小丹太骄傲，不会看上千峰的。

直到舞会结束，他已和太多，多得数不清的女人跳过舞，他没有再请嘉宝，他永不重复。这是他的个性？没有人知道，肯定，他是会令女性伤心的人。

试着看他眼睛，他才说过眼睛可以看清一个人——但他眼睛深而黑而冷，完全看不清有什么神色。他大概是那种很难令人了解的人。

嘉宝一直等不到与他再舞的机会，终于忍无可忍的先走。临行提醒母亲，别忘了提醒他，明天早晨九点钟去接他。

一开始，他就做定了男主角。

游艇已驶到公海，停下来也抛了锚。

如今艇上只有三个人，他，嘉宝和小丹。

“请的人今天都临时有事，你不介意只有我们三个人去吧？”嘉宝说。

他摊开双手耸耸肩，把视线移向小丹。

殷小丹无疑是美女。有钱又靓的女孩子不多见，所以她这么骄傲，即使出海去玩也都冷着一张脸。

刚才她到皇后码头时分明是故意“演唉”，穿制服的司机驾着劳斯莱斯来，后面还跟着两个白衫黑裤的工人，替她搬上水果、食物、一切用具。其中一个随司机回家，另一个则留在船上服侍她。

这种女孩子千峰不是第一次见，上次美国那个石油大王的女儿还离谱，居然带秘书和保镖来跟他共进晚餐，或者富有的女人都有这毛病吧！

他决定锉一锉她的锐气。

拥着嘉宝的肩站在船头喁喁细语，把小丹单独留在舱里冷清清的。

“不要冷落小丹，她是我的客人。”嘉宝说。

“由得她，她有工人侍候。”

过了一阵，听见舱房里传出声音。小丹的女工人陪着她上舱顶，铺好毛巾让她晒太阳。

“去陪陪小丹吧！别令她生气。”嘉宝不好意思。

“你去。”他放开她。“对骄傲的孔雀我没有意思。”他说：“我下去游泳。”

说完“扑通”一声已跳下海。

两个女孩子都下意识的往下望，连小丹也不例外。

他的泳姿棒得不得了，帅极了，比香烟广告里的男主角还出色。

“小丹，怎么独自晒太阳。”嘉宝走上去。

“不做灯胆。”小丹冷冷的。

显然她不很高兴。

“我们也只是初相识朋友，怎么说灯胆呢？”

“其实我该不来的，是不？”小丹冷笑。“我已经打无线电话回去，我的游艇就来接我。”

“小丹——”

“没什么，不关你事，”小丹硬硬的说：“我和那个程千峰谈不来。”

“他其实很平易近人，只是——”

“只是什么？我殷小丹得罪了他？”

“那倒不是，”水淋淋的千峰不知道什么时候回到游艇上，又听见她的谈话。“对太骄傲的异性我天生有抗拒感。”

小丹皱眉，却沉着气的不出声。

“千峰——”嘉宝想打圆场。

“除非我们有另外方式，另外场面，另外态度下见面。”他也冷冷傲傲的。

“我不必。”小丹带着怒意站起来。“我走了。”

一艘又大又豪华的游艇缓缓驶近，水手们抛下绳子又搭上跳板，一个象船长模样的男人走上来。

“大小姐，船到了。”他毕恭毕敬的。然后又礼貌的向嘉宝和千峰打招呼。

小丹站起来，一言不发的就走下舱顶，走过跳板。船长跟着退下，女工人也离开。不一刻，豪华大游艇已迅速驶走。

“何必呢？看样子她连我都怪上了。”嘉宝叹气。

“怕什么呢？她父亲再有钱也只是他的，与我们有什么关系？谁要靠他？”他冷冷的。

“话是这么说，但香港圈子就这么大，以后大家常常见面的。”

“见面打个招呼就是。”他毫不在乎。

“小丹和你有仇吗？”她忍不住笑起来。

“说不定哦！”他拥一拥她。

第二天，殷小丹受挫于程千峰的事就传遍了香港上流社会的圈子。小丹是大众注意的目标，这件事令她觉得大大没有面子，所以对千峰恨之入骨。

千峰真的全不介意，小丹与他有什么关系呢？

中午，他出席“扶轮社”的午餐例会。

才进去就发觉气氛有些不妥。虽然他认识的人不多，但这种场合的人都不会这么冷淡，寒暄打招呼总是有的。但——很多人冷冷的对他侧目。

为什么？

他是见过这会的主席，因为从美国的“扶轮社”转过来时曾见过他。他想——是否可问问？

随便坐在一处。

人家既不热烈，他也犯不着热面孔贴冷屁股，坐在那儿径自吃喝，一边听嘉宾演讲。

又是讲九七问题。香港人本身都没有什么兴趣听啦！何况他这外来人。

二点多钟散会时，他碰见了主席。

“哈罗，千峰。”主席仍然热诚的。

“开会的气氛很好。”千峰说。

“一直都不错，”主席笑。“我还告诉大家我们会里新加入一位又年青又漂亮的男士程千峰。”

“是吗？”他不置可否。

大概这程千峰三个字不得人好感吧？

“大家对你有点冷淡，是不是？”主席又笑。“城里面的男人们都在妒忌你呢！这阵子风头最劲的是你。”

“我？我没有刻意出过风头。”

“你身边却是城中最光芒四射的女人。”主席很风趣。“她们引人注目。”

千峰轻轻摇摇头，这实在很莫名其妙。

“只不过巧合。”

“没问题的，一阵子人们就忘记了，香港人是最善忘的，放心。你一定能赢得友谊。”

“赢不赢得友谊倒也无所谓，主要的是我在香港快不快乐。”他傲然说。

“快不快乐呢？”

“只是开始。”他极自信的说。

“祝你有好的开始。”主席离开。

好的开始，是不是呢？

他开法拉利，回到他“士多啤梨山”的独立洋房。在外国住这类房子是极普通的事，但在香港就难能可贵了。每个月的租钱没八万也六万。

他一个人住。没有请工人。

屋里一切都已布置，装修好，他搬进来住就行了。楼下他

做客厅，二楼是书房，起坐间，他住三楼，每一楼有一千呎的样子。

进门，他就径自上楼。

三楼的走廊上亮着灯光，屋里漆黑。原有三间房，他把它们打通，他的卧室有一千呎大。

屋里除了一张大床之外，一面是对海的窗，两面则全是衣柜。

进门他立刻看衣柜，里面挂满了衣服。他把所有衣柜看一遍之后，似乎才透一口气。

然后冲凉，赤裸着只披一件短的毛巾坐在角落里一张沙发上吸烟。

他的模样显得深沉，莫测高深。黑暗中他仿佛能看得见东西，象只黑豹一样。

烟头一明一熄，他看来很——神秘似的。

他就坐在那儿很久，很久。午夜一时正电话铃突然响起来。

他完全不觉得意外，很自然的顺手接听。

他看来神色凝重，只听不讲，只“嗯”了两声算是答复，两分钟之后收线。

他并没有立刻起身，仍坐在那儿吸烟，吸很多支，根本是一支连一支的，直到清晨四点。

然后，他站起来伸个长懒腰，把自己扔在床上，他就这么睡去。

起床的时候已十点，并不因为他迟睡而没精神，相反的，他可以说龙精虎猛。

下楼吃早餐。

他的早餐很怪，把生蕃茄和生牛肉放在果汁机里绞碎，加点水和蛋白，再加点盐和少许酒，就喝下去。

任何人见了都恐怕会吃一惊，这怎么能吃呢？他吃得怡然自得，很享受似的。

《南华早报》已在门口，他拾进来看一阵，很悠闲似的，也不用上班。不是建筑师吗？

十一点，有电话来。他胸有成竹的接听。

“千峰，你刚起床吗？”嘉宝的声音。

这女孩子总守在他身边。

“是。身边还有个女人，你可要跟她交谈？”

“又开玩笑。”嘉宝的好处是天真。

“想不想过来看看？”

“到你家去？”嘉宝笑了。“不，不方便吧？”

“那么出去吃午饭。”

“和你吃饭没有意思，你什么都不吃，只喝酒，我自己吃有什么意思？”

“我的习惯一向如此。”他说。

“告诉你一件事，殷小丹已经不生你气了，她昨天还问起你。”

“嗯。”他表现冷淡。

“怎么只嗯一声呢？要有点反应才行，小丹是我的好朋友。”

“怎么反应，拥着她多谢不生气？反胃。”

“怎么对小丹有这么深的成见？”她叹口气。“在纽约时没听过她名字吗？”

“没有。”

“怎么可能？她在纽约社交界很出名，大家都叫她‘爱的丹’。”

“我没有听过。”他强调。

“你们俩大概前世有仇，要不然怎会如此呢？”她笑。“小丹说有空约你喝茶。”

“有空再说。”

“今天中午呢？”她打蛇随棍上。

“不怕我再得罪她？”

“你可是故意得罪她的？”她叫。

“为什么？她以为她是谁？故意？”

“不要这样，看在我的份上，好不好？”嘉宝很真实的。“香港小，我不希望你和她不和。”

“这有什么关系？我们可以避不见面。”

“避不开的，”嘉宝叹口气。“星期六她父亲的盛大酒会请了我们。”

“我们？！”

“你做我男伴，好不好？”

他在沉思考虑了一阵，然后淡淡的说：

“好。不过下星期我得回美国一阵。”

“要不要我陪你去？”

“你母亲会放心吗？”他笑起来。这回是有笑声的笑。

“说什么话？你是她的朋友，她把你正式介绍给香港人的。”她也笑。

小丹的舞会。

她请了很多，很多人，几乎请齐了全城年轻的社交界精英

份子，就在她家富丽堂皇的古老祖屋中的大厅，可容一百对客人，比任何酒店的 BALL ROOM 更气派。

千峰还是陪嘉宝赴宴，虽然他并不愿意——他是这么对嘉宝说的。

这次他不再显得陌生，许许多多女孩子认识他，或和他有一饭一茶之缘，女孩子们见他如见蜜糖，苦的是她们的男伴，个个都对他怒目而视。

小丹被许多人包围住，她看来心情极好，不断的在笑，在说，眼睛也灵活的四射，仿佛若有所待。

然后，视线停在千峰身上。

嘉宝轻轻捏一下千峰，做个脸色示意他“识做”。小丹已迎了上来。

“欢迎你们，嘉宝，”小丹的眼光飘到他脸上。“还有，非常感谢你们送来礼物。”

礼物？他们的？千峰用询问的眼光看嘉宝，还带着一丝不悦。嘉宝很尴尬。

“程千峰，今夜的场合，气氛，情形又如何呢？”小丹还是那副颇骄傲的样子。

千峰说过，除非他和小丹在另外的场合，气氛，情形下再见，否则他们之间的僵局很难打开。

“差不多。不觉得有什么特别。”他冷然说。

小丹眉头一皱，不悦的转身而去。

“你真和她有仇？”嘉宝忍不住说。

“为什么替我送礼物给她？”他反问。“我不喜欢有人替我做这种事，送礼要凭我的意愿。”

“我只是好意。”

“太多的好意会令人受不了。”他说。

嘉宝呆了一阵，怎么——在怪她？她令他受不了吗？她一直在迁就他，帮助他啊！

“对不起——如果我错了的话。”她把气忍了下来。

“你错了。”他不容情的说。“恕我直言，程千峰是这种脾气。”

嘉宝只好不说话。

平日她不是这种个性，不是这么有耐性，她的大小姐脾气也大得很，只是在他面前发不出来。

千峰也沉默，过了好一阵，他透一口大气。

“既然来了——我们跳舞。”他用的是命令口吻。

她只考虑了一秒钟，就跟他入舞池。

小丹在远远的跳着舞，穿着欧洲最新的晚装，很配合她的苗条身材、气质。陪着她的是个高大漂亮的混血男孩子，也是光芒四射的那一型。”

千峰看见了，淡淡一笑，胸有成竹的跳过去。

“小丹的男伴是谁？没有见过。”嘉宝问。

千峰不出声，已到了小丹旁边。

“哈罗，朗奴。”千峰打招呼。

那混血男人吃了一惊，没想到在香港也有人认识他。一转头看见千峰，殷勤的笑容变得尴尬。

“嗨！千峰。”朗奴的广东话还讲得不错。

意外的是两位小姐，他们认识的？

“什么时候来的？有生意？”千峰笑得不屑。

“不——我是来渡假的，”朗奴仿佛有点怕千峰。“十天之后就回纽约。”